

吉林省体育局文件

吉体群字〔2026〕5号

关于举办第二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东北区 匹克球赛吉林省选拔赛的通知

各市（州）体育行政部门，长白山管委会体育行政部门，各县（市）体育行政部门：

为选拔优秀匹克球选手代表吉林省参加第二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东北区匹克球赛，进一步推动我省全民健身事业发展，丰富群众体育文化生活，经研究，决定举办第二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东北区匹克球赛吉林省选拔赛。现将《第二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东北区匹克球赛吉林省选拔赛竞赛规程》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严格按照规程要求做好参赛报

名、选手选拔等相关工作，确保赛事选拔工作顺利开展。

请各单位于2026年3月29日前完成报名工作，按规程要求将相关报名材料报送至指定邮箱，逾期将不再受理。赛事期间请严格遵守赛场纪律，做好参赛选手的安全保障和服务工作，共同营造公平、公正、安全、有序的竞赛氛围。

此通知。

附件：第二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东北区匹克球赛吉林省选拔赛竞赛规程



(联系人：邹博，联系电话：18643120730)

附件

2026年第二届全国全民健身大赛（东北区） 匹克球吉林省选拔赛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

吉林省体育局

二、主办单位

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三、执行单位

长春市净月区活力韵动匹克球体育中心

三、竞赛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4月3日—4月5日

地点：长春市活力韵动匹克球馆（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文
兴路）

四、竞赛组别和项目

（一）年龄分组：

1. 丁组：年龄50岁-65岁（1961年1月1日（含）以后至
1976年12月31日（含）以前出生）

2. 丙组：年龄36岁-49岁（1977年1月1日（含）以后至
1990年12月31日（含）以前出生）

（二）比赛项目：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

双打、混合双打，共 5 个项目。

（三）根据实际报名情况设置签位，原则上每项目不得少于 8 签位。丙组运动员不得跨组参赛，运动员只能报一个项目，不允许兼报其他项目；丁组运动员可以跨组别参赛，但只能选择一个组别报名，同一组别最多可参加 1 个项目，不允许兼报其他项目。

五、参赛资格

（一）身体健康符合条件的国内运动员均可报名参加。须持公安机关核发的第二代身份证原件（港澳台运动员须持有回乡证原件），经确认后方可参赛。

（二）参赛运动员需凭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个人保险复印件、自愿参赛及风险告知书参加比赛。因参赛资格不符或舞弊参赛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个人自行承担。

六、报名办法

（一）吉林省内各地市州体育主管单位组织报名；

（二）名额分配：每个单项比赛各地市州（除长春市外）只允许报名 1 人/对参赛，长春市每个项目最多可报 2 人/对参赛；

（三）报名接收方式：各参赛单位填写报名表并注明单位名称加盖公章扫描成文本文件发送至 634815496@qq.com 邮箱。报名时间是从 2026 年 3 月 13 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29 日 24 点截止。报名联系人贾一农，联系电话 13894892157。

(三) 运动员报名截止后, 将在指定的网站或微信公众平台公布报名汇总和排序。

(四) 抽签: 在赛前 2 天的 18:00 前进行抽签, 并且在指定网站或者微信公众平台公布签表和比赛日程。

(五) 报名费: 本次比赛不收取报名费。

(六) 保险: 赛事组委会将为所有参赛运动员和裁判员购置运动意外保险(有效期限涵盖比赛开赛日和比赛结束日当日 24 点)。

(七) 运动员赛前须签署《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七、竞赛办法

(一) 比赛采用中国网球协会颁布的最新《中国匹克球运动竞赛规则》。

(二) 比赛方法及赛制:

1. 第一阶段为小组循环赛, 小组前两名出线; 第二阶段淘汰赛, 根据现场抽签决出最终位次。比赛不考虑同单位回避。

2. 所有比赛可采用发球得分制。

小组赛赛制:

11 分一局决胜, 10:10 平时时, 净胜 2 分的一方获胜, 13 分封顶。

淘汰赛赛制:

15 分一局决胜, 14:14 平时时, 净胜 2 分的一方获胜, 17 分封顶。

(三) 小组循环赛决定小组名次的办法:

按各队获胜次数决定小组名次。如遇两队获胜次数相等,则以两队相互间比赛胜负决定名次。如三队或以上获胜次数相等,则按在同一小组中所有比赛的净胜分多少决定名次,分数多者名次列前;如再出现其中有两个队的净胜分相同,则以这两队间的比赛胜负决定排名;如仍有三个或以上的队净胜分相同,则抽签决定净胜分相同队的名次。

(四) 种子:按照参赛人数或者小组赛分组数量设定种子数。根据运动员积分排名确认种子运动员。如果没有种子,则进行随机分组。

(五) 为使比赛顺利进行,如遇到特殊情况,经组委会同意,比赛监督和裁判长有权更改赛制、调整场地、暂停和延后比赛。

八、奖励办法

1. 每个项目前四名颁发获奖证书;
2. 获奖选手将按照单项获得名次高低排序进入吉林省代表队参加 2026 年全民健身大赛匹克球东北区比赛资格。

九、比赛用球和设施

(一) 请运动员不要穿着相近颜色衣服进行比赛,裁判员、裁判长或赛事监督有权要求运动员更换比赛服装。

(二) 比赛场地数量 8 片,室内硬地丙烯酸面层。

(三) 参赛选手使用的球拍必须符合中国网球协会的相关

规定。

十、赛事监督、裁判长、裁判员

(一) 赛事监督/裁判长代表吉林省体育局负责对比赛进行规范运行及全面监督，其判罚为最终的决定。

(二) 赛事监督/裁判长、裁判员由吉林省体育局选派，裁判长可全权履行赛事监督的职责。

十一、对参赛运动员违反行为准则的处罚

违反行为准则的运动员，将视其情节和违反的条款给予处罚。

(一) 处罚程序

赛场违纪由裁判长记录违纪行为和填写处罚通知单；赛场外违纪由裁判长或赛事监督直接实施处罚。

(二) 处罚办法

1. 对于在比赛中违反行为准则的运动员，按照竞赛规则的规定进行处罚。

2. 对于在赛场外违纪的运动员进行通报批评或取消参赛资格的处罚。

3. 严格按照运动员资格规定进行资格审查，对参赛资格弄虚作假的运动员，取消运动员已取得成绩及参赛资格。

4. 赛事期间发生辱骂、攻击裁判员和对方球员、教练员，在公共场合或社交媒体发布损害主办方及赛事的言论等违规违纪行为，视情节严重程度，对违规违纪运动员做出取消单场比

赛成绩、停赛或取消参加选拔赛资格的处罚。

十二、申诉和纪律

(一) 为维护竞赛公正性和规范性，如对选手资格和裁判员工作提出异议，应由异议方向组委会提交书面申诉，并提供举证材料，同时交纳 800 元申诉费，赛事组委会受理申诉进行核实。申诉成功，申诉费退还；否则申诉费不予退还。申诉材料须在赛前或当场比赛结束 1 小时内提交。

(二) 所有口头申诉均视为无效，申诉人和被申诉人应当积极配合组委会核实申诉材料，并尊重组委会的裁决。

十三、必须遵守的规则和放弃索赔权

(一) 比赛将依据本规程和中国网球协会颁布的最新匹克球运动竞赛规则进行。

(二) 参赛运动员在提交报名时，即自动承诺遵守和充分履行上述这些规则和规程中所包括的义务，并接受其约束。

(三) 任何报名并参加 2026 年全民健身大赛吉林省选拔赛的运动员及其支持团队成员，都必须遵守赛事规则和规程政策中的规定并接受其约束。

(四) 作为一个报名条件，参赛运动员在提交报名时也就表示了认同：运动员本人及其代理人和私人代表将放弃一切针对吉林省体育局和承办单位等单位的索赔权，无论索赔是何种方式、性质和类型，包括旅途和参赛过程中发生于过去、现在或将来的损失和伤害。

十四、注意事项

参加比赛的视频、照片等归主办方所有，主办方有权对作品进行编辑、传播等。参赛运动员不得进行现场网络直播，如需对比赛进行录像，须赛前向裁判员申请并获得对方运动员同意，所有摄像器材设备不得妨碍比赛或赛事直播，裁判员有权移除各类妨碍赛事的摄像器材设备。比赛区域禁止使用各类无人机（组委会官方无人机除外）。

十五、其他有关竞赛要求按照吉林省体育局相关规定执行。

十六、赛事组委会拥有本规程的最终解释权。未尽事宜，另行颁布。

赛事组委会

2026年3月16日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 一、本人自愿报名参加 2026 年全民健身大赛吉林省选拔赛并签署本责任书。
- 二、本人已全面了解并同意遵守本次比赛所制订的各项竞赛规程、规则、要求及采取的安全措施。
- 三、本人已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具备参赛条件，已为参赛做好充分准备，并同意赛会为本人购买保险。经审慎评估，确认本人身体状况符合参赛条件，并自愿承担相应风险。
- 四、本人充分了解本次比赛可能出现的风险，且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以对自己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 五、本人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自身意外风险责任，且同意对于非比赛原因造成的伤害等任何形式的损失主办方/承办方/组委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 六、本人同意接受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离开现场后，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负担。
- 七、本人承诺以自己的名义参赛，决不冒名顶替，否则自愿承担全部责任。
- 八、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参赛人： _____ （签名时请确保字体清晰可辨）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026 年全民健身大赛吉林省选拔赛报名表

报名单位（加盖公章）：

序号	项目	姓名	性别	省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1	丙组男单				
	丙组女单				
	丙组男双				
	丙组女双				
	丙组混双				
2	丁组男单				
	丁组女单				
	丁组男双				
	丁组女双				
	丁组混双				

备注：1. 丙组：年龄 36-49 周岁（1977 年 1 月 1 日之后至 199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出生）；

2. 丁组：年龄 50-65 周岁（1961 年 1 月 1 日以后至 1976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出生）；

吉林省体育局办公室

2026 年 3 月 16 日印发